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NOWSKY SALT INDUSTRY GROUP CO.,LTD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股票代码：600929

二〇二五年五月九日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2025 年 4 月 1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5-018）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办事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各项事宜。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自觉维护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

四、会议审议阶段，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向股东大会秘书处申请，股东提问的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主要议案，经股东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表决方式、注意事项等事项可参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六、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会务组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下午 14 点 30 分（会议签到时间为 14:00-14:25）

二、会议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轻盐阳光城 A 座 12 楼会议室

三、会议出席对象

- （一）股东及股东代表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其他人员

四、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五、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

（二）大会秘书处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三）审议内容：

序号	内容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序号	内容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授权使用的议案
8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报告事项
1	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五）现场表决

- 1、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 2、投票表决
- 3、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4、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六）宣读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七）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八）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九）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刚刚过去的 2024 年，面对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增大、行业周期震荡下行、主要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市场内卷加剧的严峻形势，公司董事会聚焦“建设一流盐化企业”战略目标和年初既定重点任务，统筹推进生产经营各项中心工作。各单位、各部门紧密团结，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决策部署，鼓足“一刻不停拼经营”的干劲，真抓实干、知难而进、极致打拼，实现了“稳”的基础更加牢固，“进”的动力不断增强，“新”的质效明显提升，“好”的要素持续积累。事非经过不知难，成如容易却艰辛，现将 2024 年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切实贯彻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重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诉求，充分发挥“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作用，确保公司战略目标落地实施，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一）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共审议通过 22 项议案或报告。董事会依照规程序，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大会的议程和议案，确保股东大会能够对每个议案进行充分讨论，股东大会决议均已得到有效执行。公司重大事项

获得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支持，其中有关衡阳绿色低碳盐碱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衡碱项目）立项的议案、董事及监事换届选举等议案等均获得股东大会高票通过。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2024 年，董事会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全年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 2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 7 次，历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会议共审议通过超 50 项议案或报告，所审议案均全部通过，无否决议案。议案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高管聘任等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委员会依据各自的分工和权责，高效运作，向董事会提出相关议案，2024 年共召开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 33 项议案。委员会委员均拥有丰富的知识、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在审议公司的重大投融资事项、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和薪酬方案等议案及监督公司财务报告的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等方面勤勉尽责，确保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通过实地调研、参加会议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改革发展情况，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均超过 15 日。各独立董事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决策能力和实践经验，

对公司重大项目立项、募集资金使用、高管聘任等事项进行了充分论证，提出了宝贵意见，针对关联交易等事项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前置讨论，为客观公正地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发挥积极作用。

（五）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推动职能部门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测试，对测试例外事项逐项整改，制定了系列内部控制、全面风险管理、内部评价、缺陷认定标准等制度，实行了全面风险管控。公司资产完整，业务、财务、机构、人员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和重大对外投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务院国资委“双百企业”年度评估中评为优秀，并获得由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发的“2024 年上市公司董事会典型实践案例”奖项。

（六）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监管要求，围绕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严格把关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对外发布定期报告 4 份，其他临时公告和报告共 126 份，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经营和决策事项。董事会及各董事严格执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首次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评价“A 级”荣誉，并获得由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发的“2023 年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奖项。

二、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

（一）深耕主责主业，固本强基“压舱石”进一步夯实

1、产销保持稳定增长。持续深入生产长周期稳定运行机制，系统稳定运行天数均超预定目标，产品产量创新高。累计生产盐及盐化产品 819.01 万吨，累计销售盐及盐化工产品 707.38 万吨，产销量均创历年新高，其中中高端“生态盐”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136.75%。

2、市场拓展固本开新。坚持行业“领跑战略”，发布生态井矿盐系列及生态海盐、生态湖盐 12 个规格新品，再次刷新食盐品质标杆。持续深耕省内市场，奋力攻坚省外市场，多措并举开展“一地一策”帮扶，打造区县级样板市场 13 家，核心区域市场占有率有效提升。加速海外拓展，小包盐实现 6 个国家市场布局，大包盐和盐化产品新拓哥伦比亚、南非等市场。线上销售紧跟直播新趋势，探索全员营销、全员直播等扩销创利新途径，电商销售额稳居行业前列。

3、重点项目有序推进。衡碱项目列入湖南省“2024 年十大产业项目”，顺利完成基础设计评审及标段划分，热电联产项目正式开工，进入实质建设阶段；湘渝盐化联碱装置绿色固碳升级改造项目顺利投运，纯碱产能提升至 100 万吨，电池级纯碱项目即将建成投产；索特盐化 MVR 制盐、湘衡盐化岩盐开采等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中。

4、品牌价值持续攀升。以高端战略为引领，在品牌营销、价值创造、产品宣传、形象塑造等多维度发力。连续投放央视硬广，赞助 A1 类马拉松赛事，亮相湖南省第三届旅游发展大会和第 33 届中国厨师节，打造“生态品牌”，雪天品牌及产品内容曝光量持续攀升。拍摄《盐途》微短剧，荣获湖南国企品牌传播先锋奖；“雪天食用盐”荣获首届“湖南名品”称号；“雪天盐”获评 2024 年湖南省知名商标品牌，连续两年入选央视“民族品牌”，2024 年品牌估值 118.18 亿元，“中国品牌 500 强”排名第 398 位，品牌估值和排名实现双提升。

（二）深化改革创新，发展引擎“新动能”进一步释放

1、营销改革全面推进。启动分公司营销优化，取消省级分公司并调整销售区域，以提升市场占有率为目标，细分重点、战略、机会市场；精简低销量、低毛利产品，开发高附加值新品，提高盈利能力。建立生产企业与销售分公司信息公示制度，促进产销协调。推进物流仓储体系优化，合理设置前置仓，扩大以运代储规模，提高水路与铁路运输份额，降低物流成本，提高保供能力。积极推广全员营销理念，开展营销精英特训，探索“一体化”营销体系，提升市场竞争力。

2、创新能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47 亿元，占比营业收入 4.58%，参与制定团体标准 1 项，国家标准 1 项，新增专利授权 66 项。控股子公司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二盐业）成功申报江西省盐碱固废高效循环利用工程研究中心；参股子公司美特新材钠电正极材料实现吨级销售，建成 1 条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 2 条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中试线，5,000 吨钴酸锂扩产项目顺利投产，产能达 7,500 吨/年。

（三）聚力提质增效，发展动能“支撑项”进一步增强

1、质量管理日益规范。持续深入开展“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提升全员质量意识。制订和完善系列制度，加强对添加剂采购、食盐添加、小包盐加工等关键环节规范管理，顺利通过年度质量管理体系换证审核和食盐合规性生产审查。主要产品质量目标均有效达成，其中井矿盐氯化钠含量达到行业标杆水平，全年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和 A 级产品质量事故，公司获得全国首届质量创新与实践成果奖。

2、降本增效成效明显。开展“降本增效价值创造专项行动”，赴优秀企业对标学习。全年产品综合能耗同比下降 8%，标煤同比减少

9.87 万吨，二氧化碳排放减少 24.23 万吨，部分产品能耗已优于行业标杆水平；煤炭、包装物通过集采创效超 1,000 万元，吨产品物流费同比下降超 10%，非生产性支出进一步压减。

3、数智化建设步伐加速。优化完善 SAP、OA、主数据、BI 系统，平稳完成服务器迁移工作，保障各业务系统长周期稳定运行。生产企业业财一体化、智能仓储、自控系统、追溯系统、智慧营销等“智改数转”项目完成建设，智能制造水平不断提升。九二盐业智慧工厂项目全面上线，开启产业数字化转型新篇章，湘衡盐化“食盐电子防伪质量追溯管理”入选工信部 2024 年“数字三品”应用场景典型案例。

4、资本市场积极赋能。推出“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控股股东股东及董事陆续实施增持计划，截至当前，已完成 1846.23 万股股权激励股份回购注销；实施高股息分红方案，2024 年度累计分红 3.32 亿元，积极回馈投资者信任。坚持资本市场路演，2024 年度赴北上广深完成多场一对一反路演，获华福证券等专业机构研究报告 7 篇，均为“持有”及以上评级，资本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

（四）强化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引领力”进一步彰显

1、党的建设全面加强。组建 19 个“党课讲师团”深入分子公司开展“送教下基层”和“双督导”调研，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优化调整省内外党组织设置，推进基层党组织提质增效。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和政策解读，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守好意识形态“主阵地”。

2、国企担当充分凸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以基础设施建设、消费帮扶、教育帮扶、产业赋能为发力点，因地制宜精准助力横岭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全面振兴。第一时间组建志愿者团队，向平江、华

容、资兴、重庆等受灾地区捐资捐物 80 余万元；开展爱心校服捐赠、食盐科普公益宣讲、生态保护等志愿服务活动 40 余场，生动践行“融化自我，造福社会”的企业精神，以实际行动诠释国企担当。

三、2025 年经营形势分析

一方面，要清醒看到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当前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国内需求不足，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另一方面，要准确把握潜在趋势和机遇。一是**扩大内需提振消费带来发展新机遇**。中央明确今年将实施大力提振消费和提高投资效益的专项行动，随着稳定就业、提高收入，补贴扩围等多措并举，消费市场有望迎来复苏，有利于中高端食盐、消费电池类生活产品的销售增长。二是**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释放发展新动能**。当前，衡碱项目已被继续列入湖南省 2025 年“十大产业项目”，公司要利用盐卤资源延链强链补链，扩充完善“一体三翼”产业格局。三是**深化改革优化结构赋能发展新活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作出重要部署，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高质量完成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提出明确要求，一系列新政策新举措正在陆续落地，对于我们优化业务布局、推进并购重组、开展市值管理、加快投资建设、完善治理结构、加大人才引进等具有很强的指导性，有利于公司做强做优做大，推动公司由传统企业向国内一流现代企业转变。

四、2025 年工作计划及主要举措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也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一年。今年的工作思路是“1234”：即“把握一个核心、推动两项融合、聚焦三大领域、实现四个目标”。始终把握“价值创造”这一核心；

推动“业财高效融合”和“产业资本深度融合”两项融合，聚焦“科技创新、精益管理、改革赋能”三大领域；力争实现“公司营业收入 54.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 亿元；实施分公司营销绩效保密薪酬制度改革、项目建设实效考核纳入薪酬兑现改革；建立以产业化为引导的国企原始创新机制，以效益为核心的精益管理极致降本机制”四个目标。

（一）突出创新驱动，积蓄价值创造的势能

积极谋划以产业化为引导的国企原始创新，瞄准高质量的科技供给、高能级的研发平台、高效率的产业融合，在集聚创新要素、深化创新协同、促进成果转化等方面发力，打造现代化盐化产业链主企业。

1、创新产品稳住“基本盘”。借助湖南省“减盐减油”专项行动契机，落实开发推广低钠盐产品的责任，建立健全低钠盐标准体系，大力研发健康低钠食盐产品；顺应消费升级，加快高端化、差异化、特色化的高附加值产品研发，推进松茸调味料、富镁控钠调味料等产品试产试销，适时研发无钾减钠盐、国风轻食调味料等中高端新品。

2. 转型升级顺应“周期性”。围绕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难点痛点及市场需求方向，加快推进芒硝制备小苏打、盐卤综合治理、盐泥/粉煤灰资源化以及矿山治理等关键技术研究，推进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衡碱项目要加快建设进度，确保化工部分各标段如期开工建设；九二盐业要重点推进 30 万吨/年离子膜烧碱节能环保提升改造等项目，并向下游高附加值氟、氯精细化工领域延伸。

3、大力培育发展“新质力”。深挖盐卤资源潜力，丰富完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链，加强三大产业互融互通，系统重构现代化盐化产业战略格局。通过数字化系统建设，推进业务与财务深度融合，重点实

施追溯系统在营销板块延伸运用，仓储物流系统和能源分析系统在生产板块全面运行。

（二）突出市场导向，把准价值创造的方向

切实抓好发展质量效益双提升，夯实经营发展基础，加大拓市增收，提升品效合一，加强市值管理，力争实现公司营业收入 54.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 亿元。

1、优化食盐经营策略。优化区域市场定位，省内市场按“终端+经销商”模式，力争实现小包盐市场占有率 85%，大包盐市场占有率不低于 80%，中高端盐销售占比提升至 25%，并持续拓展边销区增量市场。省外市场按“经销商+终端”模式深入实施“一地一策”，重点市场参照省内市场做实做透做精，其他市场以开放合作、良性竞争的方式优化经营策略，差异化竞争，增强市场渗透力。线上线下协同发展，进出口业务继续突破东南亚等优势市场，提升盈利能力和海外知名度。

2、产品引领推进拓市。加强产品分析，识别产品核心竞争力，全面提高产品线盈利能力。落地生态盐系列产品矩阵营销，助力中高端盐销量提升；实施基础盐产品升级换代，将高纯深井盐培育为全国基础性基础盐产品；践行“健康中国”战略和湖南省委“减油减盐”指示，部署低钠盐专项营销，推动低钠盐供给迈上新台阶；同时要推动子公司雪天包装将附加值高的包装品类打造成为业绩增长新引擎。

3、协同发展共享价值。充分挖掘和整合盐、化工、新能源等条线资源，开发转化优质客户，推动融合发展，孵化新的效益增长点。持续动态优化产销关系，提升年度调运计划的科学性和严肃性，通过生产企业仓储扩容、省内分公司仓库改造维修、省外前置仓设置以及寻求代加工合作等方式扩大以运代储规模，提高保供能力。

4、推动产销品效一体化。统筹品宣需求和营销推广资源，形成品牌矩阵建设和市场营销共下“一盘棋”。加强品牌建设，多方位多角度讲好品牌故事，将品牌力、影响力转化为产品力、动销力。推动传统营销向 AI 营销转型，打造更符合用户需求的传播策略和更精准的营销方式，提升广宣转化率和销售额。

5、发挥资本积极功能。树牢科学市值管理理念，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作为市值管理的核心，做好内外联动，高标准开展信息披露和投关工作，做好战略价值的市场传递和资本价值转化，将营销事件、技术突破成果、品牌荣誉等切实转化为企业价值。运用并购重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现金分红等工具，持续提升公司股票投资价值。

（三）突出精益管理，增强价值创造的质效

全面落地以效益为核心的精益管理极致降本机制，把精益管理能力作为核心能力来打造，进一步统一价值创造、极致降本的思想共识，推动公司一点一滴地往更加合理完善的方向改进。

1、巩固提升生产运行。持续抓好生产企业长周期稳定运行，推动生产工艺及流程标准化，梳理生产全流程成本控制目标，找准成本关键控制点。完善设备管理制度和维护保养体系，细化设备管理检查，持续改善现场状况。推进预防性检修，加快“智改数转”，消除设备缺陷和隐患，普及基础维修技能，降低维修概率和对外修理依存度。做好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收官，争创省长质量奖。

2、精细管控生产成本。健全精益管理顶层设计，从煤炭、电力等大成本项做好源头控制，优化集采模式及其制度流程设计，推行煤炭“定点定矿、带量集采”模式，加强供应商管理考核，提升供应链效益效能。对标行业先进实施节能技术和设备的应用改造，加速淘汰落

后高耗能设备，优化生产工艺参数控制，努力实现 2025 年盐硝产品综合能耗同比下降 1%，并争取更多指标在行业取得新突破。

3、持续压降费用支出。将“极致降本”“长期过紧日子”的要求一贯到底，持续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费用压降。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加强费用开支审批，开展运营成本动态分析，统筹资金管理，管控融资规模，减少财务成本。统筹物流集采招标，利用互联网平台强化信息发布和比价，持续降低物流费用。突出广宣投放效能，配合终端网点建设，实行品销合一，量化广宣与销售业绩评价。

（四）突出改革赋能，激发价值创造的活力

聚焦薪酬分配、产销关系、组织架构等深层次体制机制性问题靶向破题，重点抓好营销绩效保密薪酬、项目建设实效考核纳入薪酬兑现这两项改革，激发内生动力活力，向改革要效益。

1、开展薪酬体制改革。压实经营责任制，实现任期制契约化提质兑现，进一步强化薪酬与直接绩效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坚持市场化、差异化业绩薪酬双对标，销售分公司推进片区经理责任制，开展“营销绩效保密薪酬制度改革”，提升整体销售业绩和工作活力；生产企业开展“项目建设实效考核纳入薪酬兑现改革”，以考核挂钩倒逼项目建成达效，并着重从能耗、生产管理等技术指标领域优化考核分配。

2、深入推进产销改革。以经济效益最大化为目标对食盐运销体系再优化，着重解决该板块对公司营收利润贡献比例不匹配的问题。推动省内区域与边销区融合发展，逐步统一产品和价格体系，发挥好边销区“护城河”作用，助力省内分公司整体效益提升。省外全面取消省区分公司建制，大区分公司扁平化管理，打通“管理层级较多、大区整合不彻底”等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堵点。

3、健全法人治理，优化组织运行。全面开展公司及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及经理层议事规则的修订及培训宣讲工作，进一步厘清权责界面，提高治理效能。建立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提升效益效率为目标的市场化经营机制，以战略管控为目标完成总部职能部门新一轮机构调整，以价值衡量为标准优化分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

（五）突出安全发展，夯实价值创造的基础

坚持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相结合，着力提升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的能力，健全适应现代化经济要求的安全发展体制机制。

1、夯实本质安全建设。按照“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继续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持续开展安全环保隐患排查治理的闭环管理，严格落实各级安全管理责任和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制，确保生产安全稳定、环保达标排放。强化卤井开采管控、运行分析，抓紧矿山隐患整改，防患未然。

2、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做好应收款管理，压存量控增量，加强动态管理，落实清欠考核机制。持续抓好重点专项费用管理，降低资金风险，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严格对印章审批、劳动用工、集采统采、知识产权、招投标以及涉外贸易等重点环节的法律合规性审查，做好资产清理，加快低效无效资产处置。

3、健全监督保障机制。聚焦公司重大决策、重点领域、重点项目和新业务做好监督保障，健全财务监督、审计风控、法律合规、人力资源、纪检监察的大监督体系，促进职能条线把具体问题的解决方案固化为制度成果，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全面完成合规体系建设任务，加强 ESG 治理体系建设，确保 ESG 工作和公司主营业务深度融合。

（六）突出党建引领，提升价值创造的高度

强化党建引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形成资源共享、工作共抓、优势互补、互助共赢的工作局面。

1、不断强化组织建设。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整体性系统性学习。进一步优化公司党组织设置，应建尽建，确保“一岗双责”主体责任落实和战斗堡垒作用发挥。

2、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深化纪律教育，结合案件查办抓实警示教育，加强处分执行情况检查，筑牢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认真做好巡视、运营审计整改，开展整改任务“回头看”，确保整改动真碰硬、真改实改。进一步深化纪检监察力量一体化统筹整合改革，以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3、着力优化队伍建设。健全常态化选人用人调研及定期分析研判机制，降低选人用人风险。加强梯队建设，优化中层干部年龄结构，打造符合年轻干部成长规律、科学有效的培养链条。改进考核机制，分类合理精准设置考核指标，强化结果运用，引导干部从关注自身“进退留转”转变到为公司创造价值进而实现自身价值上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注：上述经营目标受未来经营环境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全文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公司突破发展并极致打拼之年，在集团党委的坚强领导和董事会及经理层的支持配合下，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认真履行了监事会职能，依法独立行使监事会职权，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投资者利益，为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共召开了 9 次监事会会议，所有会议召开均按照程序及规定进行，所有会议的决议均合法有效。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0 日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第四次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6 日	《关于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	第四次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6 日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7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授权使用的议案》《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参与发起设立湖南湘盐福盛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1 日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30 日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8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6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成员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依据相关规则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了意见。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运作、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以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作，经营、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健全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谨慎、认真、勤勉，未发现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and 损害股东利益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董事会及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审议公司年度、季度和半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了有效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认为：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 2024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五）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的有关要求，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

记管理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当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完善工作和运行机制，持续关注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升履职能力，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已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3.92 亿元，同比减少 8.7 亿元；利润总额 3.68 亿元，同比减少 5.0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04 亿元，同比减少 4.05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 亿元，同比减少 5.6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76.29 亿元，同比减少 0.26 亿元；总资产 109.7 亿元，同比减少 2.41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1831 元/股，同比减少 0.27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 0.1831 元/股，同比减少 0.27 元/股；归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同比减少 6.3 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 25.27%，同比减少 1.81 个百分点。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1	营业收入（万元）	539,169	626,205	-87,036	-13.90%
2	利润总额（万元）	36,813	87,303	-50,490	-57.83%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7,728	104,471	-56,743	-54.31%
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30,383	70,875	-40,492	-57.13%
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非净利润（万元）	23,474	65,121	-41,648	-63.95%
6	总资产（万元）	1,096,996	1,121,071	-24,075	-2.15%
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万元）	762,918	765,538	-2,620	-0.34%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31	0.4531	-0.2700	-59.58%
9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15	0.4164	-0.2749	-66.02%
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31	0.4531	-0.2700	-59.58%
11	归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10.26	-6.30	-61.39%
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29	0.63	-0.34	-53.97%
13	资产负债率	25.27%	27.08%	-1.81%	-6.68%

二、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1	货币资金	190,494	235,980	-45,486	-19.28%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0	2	-
3	应收票据	54,555	37,697	16,858	44.72%
4	应收账款	8,666	7,159	1,507	21.04%
5	应收款项融资	46,133	60,563	-14,430	-23.83%
6	预付款项	4,169	6,018	-1,849	-30.72%
7	其他应收款	5,206	8,290	-3,084	-37.20%
8	存货	40,906	42,963	-2,057	-4.79%
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0	640	-640	-100.00%
10	其他流动资产	8,581	6,665	1,917	28.76%
11	流动资产小计	358,712	405,975	-47,263	-11.64%
12	长期股权投资	12,505	12,292	213	1.73%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	0	900	-
14	固定资产	504,521	515,588	-11,067	-2.15%
15	在建工程	50,101	40,521	9,580	23.64%
16	使用权资产	200	270	-70	-25.86%
17	无形资产	119,075	81,504	37,571	46.10%
18	商誉	10,463	10,463	0	-

序号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19	长期待摊费用	4,578	5,530	-952	-17.22%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63	8,412	1,051	12.49%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478	40,514	-14,037	-34.65%
22	非流动资产小计	738,283	715,095	23,188	3.24%
	资产合计	1,096,996	1,121,071	-24,075	-2.15%

年末资产总额 109.7 亿元，同比减少 2.41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 35.87 亿元，同比减少 4.73 亿元；非流动资产 73.83 亿元，同比增加 2.32 亿元。其中变动较大项目：

1. **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4.55 亿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土地等长期资产、支付二期股权激励回购款所致。

2. **应收票据**同比增加 1.69 亿元，主要是子公司应收票据同比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0.15 亿元，主要是子公司本期新增授信客户所致。

4. **预付款项**同比减少 0.18 亿元，主要是预付外购电费、设备采购款同比减少所致。

5. **其他应收款**同比减少 0.31 亿元，主要是索特盐化收到上期应收国有土地征收补偿款所致。

6. **持有待售的资产**同比减少 640 万元，主要是湘渝处置上期持有待售的废旧机器设备所致。

7. **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0.19 亿元，主要是新增久大（应城）的债权投资，湘渝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8. **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增加 0.02 亿元，主要是权益法下确认农垦、美特的投资收益。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同比增加 0.09 亿元，主要是新增对湖南湘盐福盛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

10. 固定资产同比减少 1.11 亿元，主要是资产新增、计提折旧所致。

11. 在建工程同比增加 0.96 亿元，主要是重庆湘渝盐化联碱装置升级改造项目、绿色低碳盐碱产业园项目增加投资，同时部分在建工程转固。重要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绿色低碳盐碱产业园项目	自筹	763,477	244	7,455	0	0	7,699
重庆湘渝盐化联碱装置升级改造项目	自筹、贷款	28,395	7,738	12,902	0	0	20,640
合计		791,872	7,982	20,357	0	0	28,339

12. 使用权资产同比减少 70 万元，主要是使用权资产摊销所致。
13. 无形资产同比增加 3.76 亿元，主要是雪天盐碱购置土地所致。
14. 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减少 0.1 亿元，主要是年度摊销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减少 1.4 亿元，主要是上期预付衡碱项目土地款较多所致。

（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1	短期借款	5,680	16,441	-10,761	-65.45%
2	应付票据	17,115	40,883	-23,768	-58.14%
3	应付账款	43,925	55,462	-11,537	-20.80%
4	预收款项	5	0	5	-

序号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5	合同负债	15,033	21,046	-6,013	-28.57%
6	应付职工薪酬	15,664	15,857	-193	-1.22%
7	应交税费	4,196	8,020	-3,824	-47.68%
8	其他应付款	89,453	100,239	-10,786	-10.76%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26	1,055	11,171	1058.40%
10	其他流动负债	22,148	14,934	7,214	48.31%
11	流动负债合计	225,446	273,938	-48,492	-17.70%
12	长期借款	29,850	11,519	18,331	159.13%
13	租赁负债	104	198	-94	-47.34%
14	长期应付款	5,511	5,991	-480	-8.01%
1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37	965	-229	-23.69%
16	递延收益	10,606	5,527	5,079	91.89%
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61	5,149	-488	-9.48%
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3	343	0	-
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812	29,693	22,119	74.49%
	负 债 合 计	277,257	303,631	-26,373	-8.69%

年末负债总额 27.73 亿元，同比减少 2.64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 22.54 亿元，同比减少 4.85 亿元；非流动负债 5.18 亿元，同比增加 2.21 亿元。

1. 短期借款同比减少 1.08 亿元，主要是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2. 合同负债同比减少 0.6 亿元，主要是分公司、湘衡合同负债同比减少所致。
3. 应交税费同比减少 0.38 亿元，主要是应付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4. 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 1.08 亿元，主要是支付二期股权激励回购款等往来款所致。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1.12 亿元,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0.72 亿元,主要是已背书未到期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同比增加 0.77 亿元、合同负债对应的待转销项税额同比减少 0.05 亿元所致。

7. 长期借款同比增加 1.83 亿元,主要是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8. 租赁负债同比减少 94 万元,主要是租赁负债摊销所致。

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减少 229 万元,主要是精算费用三类人员支出变化所致。

10. 递延收益同比增加 0.51 亿元,主要是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三)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1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5,836	165,917	-81	-0.05%
2	资本公积	399,750	399,763	-13	0.00%
3	减:库存股	10,753	10,965	-211	-1.93%
4	其他综合收益	-132	-137	6	不适用
5	专项储备	7	1	5	384.38%
6	盈余公积	19,775	15,723	4,052	25.77%
7	未分配利润	188,436	195,236	-6,800	-3.48%
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2,918	765,538	-2,620	-0.34%
9	少数股东权益	56,820	51,902	4,918	9.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9,738	817,440	2,298	0.28%

年末所有者权益 81.97 亿元,同比增加 0.23 亿元。

1. 实收资本同比减少 81 万元,主要是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所致。

2. 资本公积同比减少 13 万元，主要是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变动确认递延以及部分回购注销所致。

3. 库存股同比减少 211 万元，主要是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所致。

4. 其他综合收益同比增加 6 万元，主要是精算费用调整所致。

5. 专项储备同比增加 5 万元，主要是安全生产经费实际使用结余增加所致。

6. 盈余公积同比增加 0.41 亿元，主要是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7. 少数股东权益同比增加 0.49 亿元，主要是九二盐业少数股东投资增加所致。

三、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1	营业收入	539,169	626,205	-87,036	-13.90%
2	营业成本	395,715	431,255	-35,541	-8.24%
3	税金及附加	13,599	12,100	1,499	12.39%
4	销售费用	38,035	41,219	-3,185	-7.73%
5	管理费用	38,269	39,808	-1,539	-3.87%
6	研发费用	24,709	22,993	1,716	7.47%
7	财务费用	-1	-1,292	1,291	不适用
8	利润总额	36,813	87,303	-50,489	-57.83%
9	净利润	30,785	72,951	-42,166	-57.80%
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383	70,875	-40,492	-57.13%

利润总额 3.68 亿元，同比减少 57.83%，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3.04 亿元，同比减少 57.13%，主要是报告期经营效益减少。

营业收入 53.92 亿元，同比减少 13.9%，主要是主要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39.57 亿元，同比减少 8.24%，主要是主要原材料煤炭的采购价格下降以及产品运费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1.36 亿元，同比增加 12.39%，主要是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8 亿元，同比减少 7.73%，主要是广告宣传费、折旧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83 亿元，同比减少 3.87%，主要是信息维护费、股份支付等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47 亿元，同比增加 7.47%，主要是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1 万元，同比增加 99.96%，主要是利息支出较上期增加、利息收入较上期减少所致。

四、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340	471,017	-40,677	-8.64%
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0	6,747	-5,007	-74.21%
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30	25,912	318	1.23%
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309	503,675	-45,366	-9.01%
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719	238,492	-774	-0.32%
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051	83,487	3,564	4.27%
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04	45,428	-7,324	-16.12%
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07	31,797	15,910	50.04%
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580	399,204	11,376	2.85%
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28	104,471	-56,743	-54.31%

序号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额	同比增减率
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0	0	—
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	0	0	—
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5	1,382	1,203	87.08%
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0	0	—
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12	-12	-100.00%
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5	1,394	1,191	85.44%
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378	81,520	-4,142	-5.08%
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	11,436	-9,536	-83.39%
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0	0	—
2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0	—
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78	92,957	-13,678	-14.71%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94	-91,563	14,869	不适用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75	109,745	-105,170	-95.83%
2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75	0	4,575	—
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	16,795	16,205	96.49%
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66	55,589	-3,623	-6.52%
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40	182,128	-92,588	-50.84%
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53	39,048	-22,394	-57.35%
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91	39,756	-3,265	-8.21%
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53	1,354	-2	-0.11%
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65	2,299	52,366	2278.20%
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09	81,103	26,707	32.93%
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9	101,026	-119,295	-118.08%
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	-11	14	122.52%
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32	113,923	-161,154	-141.46%
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29,688	115,766	113,923	98.41%
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457	229,688	-47,232	-20.5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 亿元，同比减少 54.31%，主要是报告期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67 亿元，同比增加 16.24%，主要是上期支付湖南美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以及在建工程投入导致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多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3 亿元，同比减少 118.08%，主要是上期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吸收投资导致上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流入较多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经营管理工作思路，2025 年公司将始终把“价值创造”这一核心，推动“业财融合”和“产业资本”深度融合，聚集“科技创新、精益管理、改革赋能”三大领域，建立以效益为核心的精益管理极致降本机制，据此组织 2025 年度全面预算编制工作，具体方案如下：

一、预算编制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以及经营目标，并充分考虑以下假设前提：

（一）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三）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四）公司所处市场环境、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发生重大变化；

（五）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2025 年度预算编制说明

营业收入按照公司生产能力、销售目标、市场预测编制，产品销售价格和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测定编制；各主要材料消

耗指标结合公司 2024 年实际水平并考虑 2025 年指标变化测定编制；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结合公司 2024 年实际水平并考虑到 2025 年人工费用、折旧摊销、品牌建设、其他经营性支出费用变化测定编制；研发费用结合公司技术研发支出计划测定编制；财务费用结合公司筹融资、经营和投资计划测定编制。

三、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一）营业收入 54.5 亿元，比上年实际增长 1.08%；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 亿元，比上年实际增加 22.26%。

四、特别提示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中上述财务指标预算为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303,831,477.4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78,609,452.71 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资产规模及盈余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回报全体股东并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拟以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40,711,6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8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2,741,913.55 元（含税），占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6.98%。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议案提交会议审议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42,741,913.55	331,834,780.00	368,620,122.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03,831,477.44	708,750,719.62	769,198,127.5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	478,609,452.71		

未分配利润（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43,196,816.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93,926,774.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43,196,816.05
现金分红比例（%）	141.9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及授权使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6.5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含抵押、信用、担保贷款等）、非流动资金贷款（含抵押、信用、担保贷款等）、项目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出口保理、票据池、融资租赁等融资品种的综合授信业务。

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最终实际使用的总额不超过上述总额度，且确保公司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45%。

申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信额度有效期内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在实际融资未突破财务预算报告中融资预算的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在授信额度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八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报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2024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4,387.2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原材料、商品、包装物、工程服务、购买资产、租金	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800.00	3,424.88	624.88	主要是公司向控股股东的下属子公司湖南轻盐宏创商贸有限公司实际采购包装物 2,712.66 万元。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包装物、服务费、托管费、租金	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00.00	962.33	-2,237.67	主要是公司控股股东的下属子公司湖南轻盐宏创商贸有限公司因下游玻璃厂客户需要采购玻璃原料（纯碱），为进一步拓宽湘渝盐化销售渠道，湖南轻盐宏创商贸有限公司与湘渝盐化严格遵照市场定价机制和合同约定达成关联交易，预计全年从湘渝盐化采购纯碱金额为 2,500 万元，实际采购 355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合计	6,000.00	4,387.21	-1,612.79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1,591.1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原材料、商品、包装物、工程服务、购买资产、托管费、租金	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61.77	100%	73.40	3,424.88	100%	主要是公司控股股东的下属子公司湖南轻盐宏创商贸有限公司未再开展包装物业务，2025 年减少了该部分关联交易。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包装物、服务费、托管费、租金	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9.33	100%	97.12	962.33	100%	
		合计	1,591.10	100%	170.52	4,387.21	1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公司住所：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

法定代表人：马天毅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亿元

成立日期：1986 年 7 月 26 日

业务范围：许可项目：食盐生产；食盐批发；食品销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塑料制品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人民币 1,848,073.35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762,691.3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895,935.94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30,331.05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3.74%（含“23 轻盐 EB”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的 41,500 万股股份），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5.83%，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60%，合计实际控制的有表

决权的股份比例为 61.17%，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湖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6.3.3 条第（一）（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公司与关联方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不会对公司形成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各关联方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所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者损害关联方的利益。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

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国家有规定的以规定为准，国家无规定的以当地可比市场价格为准，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为协议价格（指经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的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而构成的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企业规模、实际经营情况及董监高工作内容和责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牵头制定并审议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提请各位董事对《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审议。方案如下：

一、薪酬标准

（一）董事、监事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和监事，其薪酬标准按其所任职务核定，不再另外发放津贴；

非在本公司担任职务并领取薪酬的董事和监事（其他股东委派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人/年。

独立董事因履行职责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年度薪酬、任期激励等构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含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分别按董事长标准年薪的 75%、70% 确定。董事长年薪标准按湖南省国资委相关规定执行。其中：

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两部分构成。基本年薪按上年基本年薪标准按月预发，绩效年薪按不超过上年基本年薪标准按月预发，在年度绩效考核完成后根据考核结果兑现。

任期激励：一个完整任期（三年）的任期激励标准为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三年的年度薪酬总额的 30%，根据任期考核评价结果兑现。

二、发放办法

- （一）年度津贴：年终一次性发放；
- （二）基本年薪：按月平均发放；
- （三）绩效年薪：年度绩效考核完成后兑现；
- （四）任期激励：任期结束后兑现。

由于本薪酬方案涉及全体董事和监事，全体董事、监事均已回避表决，故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按照“聚焦资源，以盐为轴，一体三翼，两轮驱动”战略定位，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大发展，根据“统筹发展与安全，聚焦主业、填平补齐，量入为出、轻重缓急，立足长远”的原则，制订了 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投资计划，具体如下：

一、拟投资项目概述

雪天盐业 2025 年拟续建及新建项目预计共 55 个，项目总投资额约 129.54 亿元，2025 年度计划投资约 23.57 亿元，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项目主要投资方向一是聚焦主业，延伸产业链，扩大产能，提质增效；二是加大战新产业投入，推进原始创新制度安排；三是完善市场布局，进一步探索增量发展空间。

（一）重大投资项目

重大投资项目预计 2 个，其中拟新建项目 1 个，续建项目 1 个，项目总投资额约 104.87 亿元，2025 年度计划投资预计约 15 亿元。

（二）一般投资项目

一般投资项目（项目投资额小于 3000 万）共 36 个，其中拟新建项目 24 个，项目总投资额约 2.55 亿元，2025 年度计划投资 1.46 亿元；续建项目 12 个，项目总投资额约 2.04 亿元，2025 年度计划投资 1.16 亿元。

（三）股权投资项目

股权投资项目预计 1 个，涉及新能源领域前沿探索研究，2025 年度计划投资约 0.056 亿元。

以上项目的实施与否与公司经营环境、发展战略等诸多因素相关，存在不确定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 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实施 2021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该计划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完成注销 812,250 股。

（二）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实施 2023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该计划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完成注销 17,650,000 股。

二、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根据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行市场主体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的公告》要求，全面使用经营范围登记规范目录，各类市场主体须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编制的《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目录（试行）》，自主选择规范条目办理经营范围登记。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监管要求，拟对原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经营范围：从事食盐、工业盐、其他用盐及盐化工产品的

研发、生产、分装、批发、零售、配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
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
服务；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塑料
制品、包装物料、日杂百货、五金交电、文化用品的生产销售；农牧
产品、饲料、饲料添加剂氯化钠、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矿产品的销售；阻垢剂、絮凝剂、抗结剂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
生产与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以自有合法资产进行股权、超市投资
及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
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工程技术与试验发展；新材
料、节能技术推广和应用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盐生产；食盐批发；食品生产；
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调味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粮食加
工食品生产；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化妆品生产；食品用塑料
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第一类非药品类易
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二、三类监
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
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新化学物质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
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有毒化学品进出口；金融资产管理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
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
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
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

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添加剂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矿物洗选加工；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核准变更登记的内容为准。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以上变动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5,917.390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4,071.1650万元。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从事食盐、工业盐、其他用盐及盐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分装、批发、零售、配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塑料制品、包装物料、日杂百货、五金交电、文化用品的生产销售；农牧产品、饲料、饲料添加剂氯化钠、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矿产品的销售；阻垢剂、絮凝剂、抗结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食盐生产；食盐批发；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调味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化妆品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新化学物质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

剂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生产与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以自有合法资产进行股权、超市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工程技术与试验发展；新材料、节能技术推广和应用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危险化学品仓储；有毒化学品进出口；金融资产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添加剂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矿物洗选加工；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5,917.390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4,071.1650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有关条款修订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备案等手续。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报告事项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听取《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进行审议。《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听取报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